

常州市财政局文件

常财建〔2019〕6号

常州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9 年市级城市 长效综合管理资金补贴计划的通知

市各有关单位：

为保证城市长效综合管理工作的顺利进行，经市领导审定，现将《2019 年市级城市长效综合管理资金补贴计划》（详见附件）下达给你们，并将有关事项明确如下，请遵照执行。

一、市级城市长效综合管理资金由市财政局会同市相关部门根据年度城市长效综合管理内容，按照事权与财权相统一的原则，结合各部门承担的城市长效综合管理责任、范围、任务确定，其收支一律实行财政预算管理，并结合维护项目进度，办理国库集中支付。

二、各单位要严格按照市级城市长效综合管理资金的使用范

围，对照年度政府采购目录，在政府采购目录范围的项目，按政府采购程序执行。

三、各单位要加强城市长效综合管理资金绩效管理，年初设定绩效目标，年中推进绩效跟踪，年末开展绩效评价，落实评价结果作用，并作为预算安排的重要参考依据。

四、各相关主管部门要加强对长效资金的监督和检查，及时掌握资金使用情况。各有关单位不得截留、挤占和挪用长效资金，不得擅自变更使用范围。各级各单位每年要对上一年度城市长效综合管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审计，市财政局将会同市审计局等部门适时进行检查。

附件：2019年市级城市长效综合管理资金补贴计划（分部门下发）



（此件依申请公开）

常州市财政局办公室

2019年4月15日印发

附件

2019年市水利局城市长效综合管理资金计划

单位：万元

项 目	说明	年度资金计划安排
一、泵站运行费		250.00
1. 泵站翻水经费	主要用于全年泵站翻水经费	250.00
二、市管河道保洁经费		490.00
1. 22条河道清理、保洁费	每年22条市管长效100公里河道清理、保洁及管理费用。	450.00
2. 巡查及保洁用船舶、车辆、艇、设备等维护及运行经费	按市管河道巡查设备（巡查艇3条、巡查用车辆3辆、巡查保洁用船40只）运行维护费用测算	40.00
三、市管河道护栏驳岸维护经费		160.00
1. 市管河道换水经费和护栏、驳岸等工程改造维护经费	市管河道护栏、驳岸维护，其中老大运河驳岸整修工程概算投资约360万元。不足部分以后安排。	160.00
四、防洪排涝运行经费		874.00
1. 非汛期调水经费	非汛期调水经费60万	60.00
2. 汛期排涝经费	汛期排涝经费50.7万	50.70
3. 枢纽泵闸站长效管护费	枢纽泵闸站长效管护费	211.00
4. 市区水环境泵闸站翻水经费	泵闸站翻水经费	110.00
5. 工程维修	三井河西站、龙游河北站等闸站清污机及拦污栅整修更换工程；闸站水工建筑物防碳化处理；大运河东枢纽视频监控改造工程；十字河南站等闸站闸门防腐工程；各闸站PLC维护；流量监测设施；信息自动化系统（二级平台）网络租赁；闸站设施设备维修费用。	427.30
6. 设施维修管护	信息自动化系统硬件部分维护	15.00
五、水环境工作经费		6.00
1. 巡查及保洁用船舶、艇设备等维护及运行	巡查及保洁用船舶、艇设备等维护及运行。	6.00
六、工程观测项目		120.00
1. 常州市城市防洪工程管理处工程观测项目	根据2018年度常州市城市防洪工程观测项目（常采公（2016）0378号）63.8万及2018年度新接管小型闸站工程观测项目（HZ-CJC-201802）35.8万元，由于将新接管4座活动堰（经询价约20万元），共需120万元	120.00
合 计		1,900.00